

世界大字大綱

③

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

香港文學研究社出版

世界文學大綱

目 次

第三十章	十九世紀的英國詩歌	一
第三十一章	十九世紀的英國小說	三五
第三十二章	十九世紀的英國批評及其他	六三
第三十三章	十九世紀的法國小說	八一
第三十四章	十九世紀的法國詩歌	一〇三
第三十五章	十九世紀的法國戲曲及批評	一二一
第三十六章	十九世紀的德國文學	一三五
第三十七章	十九世紀的俄國文學	一六三
第三十八章	十九世紀的波蘭	一九五
第三十九章	十九世紀的斯坎德那維亞文學	一一五
第四十章	十九世紀的南歐文學	一四五
第四十一章	十九世紀的荷蘭與比利時	一六一
第四十二章	愛爾蘭的文藝復興	一七三
第四十三章	美國文學	一八五
第四十四章	十九世紀的中國文學	二二一

世界文學大綱 下冊

二

第四十五章 十九世紀的日本文學

三五三

第四十六章 新世紀的文學

大事年表

第三十章
十九世紀的英國詩歌

十九世紀的初葉，英國出現了不少重要詩人。華茲華士（Wordsworth）柯爾律治（Coleridge），沙賽（Southey）拜倫（Byron），雪萊（Shelley），濟慈（Keats）開創了前所未有的詩壇的燦爛局面。到了維多利亞女皇時代（Victorian Age），跟着英國政治上的光明與國外擴張政策的成功，而相繼的產生偉大的詩人，正如繁花如錦，綠蔭滿佈的時光，好鳥各各的停在枝頭，任情轉唱一樣。丁尼生（Tennyson），白朗寧（Browning）夫婦，羅塞底（Rossetti）兄妹，亞諾爾特（Arnold），慕里士（Morris），史文森（Swinburne），美萊狄斯（Meredith），哈代（Hardy）等人，便是這個光榮時期內站在前頭的作家。

II

在一七九八年的時候，柯爾律治與華茲華士二人共同出版了一部抒情詩集（The Lyrical Ballads），在那部詩集中，柯爾律治只供獻了他著名的古舟子詠（Ancient Mariner），其餘的都是華茲華士所作。這部抒情詩集的出現，許多人都認為是英國詩史上一件很重要的事實，是英國詩歌的一個轉折點，是英國浪漫主義文學的宣傳者。詩集前面的序文，尤為著名，顯示着新的改革的精神。也許這些話是過分

些，然至少這部抒情詩集是爲當時的文壇介紹了兩個新的、偉大的詩人。



華茲華士

華茲華士（William Wordsworth, 1770-1850）是一個律師的兒子，受教育於劍橋大學（Cambridge）。一七九〇年，他到歐洲大陸去旅行。那時，正是法國革命的時代。他很同情革命者，第二年，便又到了法國，與吉倫特黨人（Girondists）爲友伴，與他們同住了十五個月。後來，家裏不供給他的費用了，他才回英國。不久，吉倫特黨亦淪滅。當他再到法國，也爲生活而憂慮。他的朋友們要他在禮拜堂裏做事，但這事卻與他的性情不合宜。他一心要做一個詩人，可惜詩人卻是不能得到什麼報酬的。於是他又立意要做一個律師，或者一個新聞記者。正在這時，他的一位少年朋友死了，留給他九百鎊的遺產，懇切的要他專心做個詩人，於是他就到溫台美湖（Lake Windermere）邊的山上，與柯爾律治及沙賽兩人，時時對着那秀美的湖山，互相詠吟；他們二人這時正住在華茲華士的鄰近。因此，時人便稱他們三個爲湖上詩人。後來，華茲華士景況漸漸的好起來，得到了父親的遺產，得到了很好的位置。一八四二年又得到政府給他每年三百鎊的年俸。沙賽死後，他又得到「桂冠詩人」（Poet Laureate）的稱號，直到八十歲纔死。

華茲華士是自然與人生的詩人；他愛自然的一切景色，以溢充的同情心觀察人生，愛重自由，他喜悅真樸

自然的生活。所以他所吟詠的多爲兒童時代與田園風物。前世紀的詩人考卜（Cowper）等也愛好自然，也讚頌自然的景色，但都只愛好它外面的美，僅限於讚頌秀麗的山川與景物；華茲華士則以真摯的情感去渲染自然的美景。他所愛的，所讚頌的是自然中的生命，是與人生融合而爲一的自然。像他那樣具有那麼廣大同情心的詩人是世界詩壇上所絕少見的。我們讀他的詩，所感到的是微笑，是寧靜，是一種說不出的美的淡甜而雋永的體味。

華茲華士的鉅著是散步（The Excursion），一篇哲理的詩。在這詩裏，敍述詩人出去散步，起初遇見一個蘇格蘭的小販，他談到真理、美麗、愛情與希望；又說起一個可憐的女郎，因她丈夫常常遠行，憂鬱成病而死。二人繼續向前进，又遇到一位孤僻的人，這人因爲常遇失望之事，性情遂變得怪特。於是三人同去訪問一位牧



鵝巢 (Dove Cottage, Grasmere)

華茲華士居此有七年之久，現爲英國所保存。

師，他對他們講述生死在那個地方，而葬在近旁墓場中的人的有趣故事。最後，他們同到鄰近的一個湖邊去遊覽，全書遂以此告終。這詩沒有什麼故事性；卻因散步的機會，而不絕描寫着景物，同時並討論到各種重要的問題。

他的抒情短詩較之散步，更為讀者所愛。他的題材和思想都非常樸實，而他用以表白他的思想與題材的文字也是樸實的。他沒有驚人的奇思，他不寫詭異可怪的事物，他不用艷麗濃郁的辭采，他只是用最樸素的文句樸實的寫出最平常的故事：小貓玩弄落葉；小孩子讀寓言；一個少女的天真的對話；這些都是他的好題材。而他卻從這些最平常的事物，最平常的日常生活中，引出感人無涯的思想來。如我們是七個一詩，寫不知死生之變的孩子，如何的真摯呀，讀之真是觸着人世的悽惋而柔和之情緒的極端了。

柯爾律治 (*Samuel Taylor Coleridge*) 生於一七七一年，死於一八三四年。他的父親是一個副牧師，但少年時已成了孤兒，被送到倫敦的基督教醫院，在那裏受教育。這時，他是一位異常勤懇的學生，他貪婪地讀着各種書籍。後來，到了劍橋大學，讀了二年書。他對正當的功課疏忽了，卻醉心於宗教、哲學與政治的大書堆中。最後便離了大學，入伍當騎兵。幸而不久便脫離了軍隊生活。以後，他與沙賽及別的青年們，想在北美洲建立一個烏托邦的計劃終於沒有實現。這時，他娶了沙賽妻子的妹妹為妻，寫了不少最好的詩。因為得到朋友的幫助，他到德國遊歷了一趟。一八〇四年在麥爾泰 (*Malta*) 島住了九個月，做了島督的秘書。回到倫敦後，發表他著名的莎士比亞論。在這個時候他吸起鴉片來，成了一個夢想者。一八一〇年，他把妻和子都寄住在沙賽家裏，獨自到了

倫敦，以後十九年中都過着惰性的夢想者的生活，卻也寫了些有價值的東西。但他的詩才卻終於因他的懶惰、夢想，而未能充分的發展。他的大部分的詩都只是一個美麗的開始，好像是玫瑰蓓蕾，始終不會開放爲燦爛的花朵。他不斷的計劃着要寫偉大的詩篇，卻往往一行也寫不下來。他在早年所作的古舟子詠是一篇最好的最完美的作品；是敘述一個老水手，對一個赴婚宴的客人講述他的可怕的故事，客人想走開趕快赴宴，卻被老水手眼中的特殊表現吸引住，不得不站在那裏把這故事聽完了。老水手和同伴們坐了一隻船出海去，一路上很平安。後來遇到了一陣暴風，暴風過後，這位水手卻射殺了一隻航海的人都認爲好運的象徵的海鷗。因此，厄運又降臨了。船駛入靜海中，那裏，風平浪靜；太陽如火球似的照耀着；海水綠綠的滿浮着腐物。船停在那裏不動。殺海鷗的這位水手被視爲這次厄運的造因者。水手們都渴得要死去。彷彿有一隻船要駛近救他們，卻又消失不見了。那是一隻幻想的船。水手們一個個的死於甲板上，每個死者的眼光都盯着那殺海鷗的水手的臉，只有他沒有死。後來，他對於他所做的惡事覺得悔恨，於是天使們可憐他的悲苦，使死屍站了起來，仍去做水手們的職務。他們升上了帆。雖然沒有風，船卻漸漸的移動，到了有風的地方。於是這船便一直駛回水手的故鄉。一個領港人出來迎接他們；但在他到這船之前，船卻突然的沉下了，留下這位水手在海波中與死神掙鬪。領港人把他救起。後來，他一想起那時所受的說不盡的痛苦，他忍受不了，他的心在燃燒着似的，一直到了把這可怕的故事說了出來，才覺得舒服。

在柯爾律治沒有完的詩篇中，克里斯泰白爾（Christabel）與忽必烈汗（Kubla Khan）兩首最著名：克里斯泰白爾寫中古時候的事，只寫成一卷；忽必烈汗則爲他夢見忽必烈汗的宮殿而作的。他的短

詩，可以諷誦的也不少。愛（Love）的一詩，批評家認為是英國文學中最可愛最和諧的小詩之一。
柯爾律治寫的是怪誕的故事，用的是濃郁的文句，他的想像是一位夢想的詩人心胸中所生的雜亂而豐富瑰麗的想像，與華茲華士的恬淡明潔的風格是不同的。



二十二歲時之沙賽

（Robert Hancock 作）

沙賽的名望，立在他的有力的散文上。他的納爾遜傳已成了不朽的名著。

寫，批評者會稱之為「詩的陳列所」，所以不甚感動人。抒情詩卻短而真樸，風格與華茲華士相似。
史格得（Sir Walter Scott）於一七七一年生於蘭格蘭的愛丁堡，就在那裏的大學讀書。他本來學法律，但並不是他的志向。他從小就喜歡故事，尤其喜歡「古昔的勇敢時代」。當他十三歲時，有一次得了一部書，便埋頭讀起來，竟忘了吃飯。後來，他寫詩與小說，成了一個大詩人與大小說家。

晚年，負了很重的債，且工作過勞，身體日弱，便到意大利去養病。不久，又回英國，於一八三一年死去。史格得的著名的詩有三篇，一為古歌人詠（*Lay of the Last Minstrel*），一為馬美安（*Mormion*），一為湖上夫人（*The Lady of the Lake*），都是以古韻文傳奇為模範的。他們的思想之新鮮，描寫的活潑，使他們於當時大為流行。有人說即使史格得只有這些詩，他已可成為一個著名的人了，何況他又是一個寫了不少的偉大小說的小說家呢。

與他們同時的還有兩個很有名的詩人：一個是剛倍爾（Thomas Campbell, 1777-1844），他生於格蘭斯哥（Glasgow）。在大學時，以譏諷丁詩得名，後來出了一部詩集希望之樂（*Pleasures of Hope*），詩人之名，便以確立。死後，葬於威士敏斯禮拜堂（Westminster Abbey）。一個是慕爾（Thomas Moore, 1779-1852），他生於杜白林一個很苦的家庭中，是當時最機警的詩人。他的短歌至今猶為愛爾蘭人所唱詠，人稱之為愛爾蘭的葆痕士（Burns）。他還寫了好些諷刺詩，也以活潑、機警、整潔著稱。

III

拜倫、雪萊與華茲華士、柯爾律治同樣的愛慕自由，反抗強暴，而他們二人卻始終維持着他們的反抗精神，與壓迫者宣戰，與舊社會宣戰，不似華茲華士之終於遁入恬淡，也不似柯爾律治之終於成了一個夢想者。

拜倫 (George Gordon-Lord Byron, 1788-1822) 生於倫敦，他父親是一個浪子。他早年與母親生活得很窮苦。後來，他變了爵位，受教育於劍橋大學。他常破壞校規，不重視正當功課而喜讀遊記等讀物。二十一歲時，他遊歷了西班牙、希臘、土耳其，產生了赫洛特遊記 (Childe Harold) 頭二卷，立刻得了大名，震動整個詩壇。他自己說：「我早晨醒來，已聲名揚溢，成爲詩壇上的拿破崙了。」一八一五年，他結了婚，一年之後，他們便離婚了。社會上的人因此大指摘他。他大怒，離了英國，立誓不再回來。他到處遊歷着，寫完了赫洛特遊記及其他詩。他的最後的著名作品是唐璜 (Don Juan)。



拜 倫

後來，希臘獨立了，他所夢想的事，居然實現了，他所悲悼的沒落的古代的光榮，將由長睡中復蘇了。當然，如他那樣一個熱情人，一定是要跳起來幫助他們的。他盡他的力籌款，並親自去幫他們打仗。不幸在那個地方，他竟得了一場熱病，一病不起，死時才是三十六歲。他的著作，無處不顯出他的真切淺薄的熱情，他的獨立不羈的精神。他的唐璜、海盜、曼弗雷德 (Mefried) 與該隱 (Caine) 反抗宗教的虛偽，要求絕對的個人自由，尤足以震駭一世的耳目。所以英國的批評家，每以他爲

不道德的、危險的，而在歐洲大陸上，他的得名，卻遠過於當時一切作家；無論德、法、意大利、俄羅斯，都以他爲最偉大的詩人，從他那裏得了極大的影響。他們一講起英國作家，莎士比亞與拜倫是首先要屈指數到的。

他的赫洛特遊記共四篇，其首二篇與末二篇，著述之時，相距有八年之久。首二篇所述，係記載葡萄牙、西班牙、希臘、阿爾巴尼亞、多島海等地；而末二篇則記述比利時、萊茵河、瑞士、威尼斯、拉凡那、弗羅倫司、羅馬等處。其追懷西班牙古代的全盛，紀述地中海的風景，瑞士的山色，就像歌詠繁星滿天夜色森然時的感慨，幾沒有一語不發自視覺及心情之感動。

海盜（The Corsair）是一篇故事詩。其背景係在地中海中。因爲陸地上常有種種制度及支配者以壓抑人東縛人，若在海中，則海闊天空可以逍遙自由。主人公爲海盜康拉特（Conrad），係一個有高尚純潔的理想的人物，只以受社會的嫉遇，致憤而爲盜。他初時頗有意爲善，欲爲人謀福利，然而一般人品質，多背恩忘義；對於善意，反嫉妒而加以迫害。於是從前善良的性情，遂變成冷酷了，憎厭人類，只求其自我的滿足。他憑藉他的船和劍，對神明，對人類開始戰鬪，他所愛的只是其妻海陀拉（Medora）一人。後來，康拉特以襲擊太守齊特（Seyd Pacha），致被捕獲，繫於獄中。齊特有一愛妾名古拉娜（Culnare），在獄中見康拉特英勇之貌，不禁傾慕備至，遂殺其夫以與他偕遁。當他被救時，愛妻海陀拉經已逝世。康拉特悲傷之餘，雖有美麗的古拉娜，但卻毫不置意，心之所向，只在其已亡之妻。他從此便不知所終了，而全詩也於此終結。此詩初版於一八一四年一月二日，在當時反對派的誹謗嫉妒正達於頂點的時候，其所銷售，竟至一萬四千冊之多。於此，當可見其價值。

曼弗雷德係一種劇詩，實則不能表演。此詩成於一八一六年至一八一七年二月，拜倫自瑞士阿爾卑斯抵意大利這期間。背景爲阿爾卑斯山，主人公則爲厭世主義者曼弗雷德。拜倫由於這詩劇，便被一般人稱之爲世界大詩人；然而也因這篇作品，大爲社會所咒詛。那時，歌德的浮士德正出版不久，故有人以之比爲歐洲文學界的二兄弟。歌德之評曼弗雷德謂「這是倣我的浮士德而作的，但卻另有一種新事物了。」雖然，拜倫此作，與浮士德實則毫無關係，他是取材於波斯、巴比倫之太古傳說與二元哲學而流傳於西歐的東西。且其主人公的性格，亦完全不同。法國文學家泰恩（Taine）評論道：「我們若將浮士德和曼弗雷德加以對比，則浮士德實不過凡庸的、折衷妥協的人物。我們若從浮士德以觀察世界，啊，浮士德是什麼人？他果真當得起稱爲英雄麼？如其可以，也不過是一個可悲憫的英雄吧了，他只遂着自己的感覺之影，遍歷諸地；且其惡行，也只是誘惑年青女子，與損友在夜間跳舞飲酒吧了。這是德國學生的二樁大事。總之浮士德實並無特殊的性質，如德國一般的事一樣。至於曼弗雷德則真不愧是『男子的』作品，他也是『男子的』。除『男子的』以外殊無適當的評語。他雖立於鬼神之前，但仍能信其傲慢不遜的精神，確固不拔的意志，臨死而絲毫不屈。真可說是『男子的』，英雄的！故歌德雖是普遍的，而拜倫則爲個人的——有最獨特的感情的。」

曼弗雷德有一繼妹，名叫安潔泰蒂（Astarte）容顏狀貌都與曼弗雷德極相肖似。他因與她發生戀愛關係，把她殺卻。以後，他自己受良心的譴責，痛苦異常。但是他是一個極端的個人主義者，自我的觀念非常之強，因此，無論如何，不肯去依賴宗教求脫罪過。他居於阿爾卑斯山時，有七個精靈（Spirits）來問他所祈求的是什麼，就是權力，他們也可用以給他。這時，他答說自己並無他望，只求能忘掉自

己。這忘掉自己便是他所始終祈求的，因爲自己忘了，則一切苦悶也忘掉了。精靈們因問他忘掉自己，可是不是死。他答說不是因爲死要是靈魂不滅的話，那末仍舊不能真正的忘記自己。一天，他從巖崖跳下想謀自殺，但爲一個獵戶所救。他這時，煩悶真是達到了極點。後來，他向安絮泰蒂的幽靈，請求寬恕，可是仍舊無用。這時，有一個惡魔，來要他服從，但是曼弗雷德是自我主義極強的人，儼然回答惡魔道：「你沒有比我以上的能力，也不能左右我，這是我明白的。我所要做的事都已做了。我對於自己所作的痛苦是甘心忍受的。心，本來就是自己的惡及痛苦的根源。你決不能誘惑我，使我滅亡。去吧！現在『死』在我的手上了，但並不是你的手。」曼弗雷德以爲「我」是絕對自足，毫不用假借其他事物的，誰都不能賞罰我，左右我，我所爲的善惡，我自己能評判賞罰的，無勞他人。鬼神，人們，實絲毫不能勝過我。這便是拜倫精神的表現，是根本上不能妥協的，不若歌德的浮士德般可以由女子而得救，得到解決。這也使是現代特有的自我主義者的代表。因自我的極度擴大，不能妥協，所以遂悲觀絕望，成爲十九世紀的一種厭世病及懷疑病。

該隱與曼弗雷德一樣，亦爲一種劇詩，不能表演。史各得評之爲「偉大的劇本」，雪萊對於此劇，至稱拜倫爲「密爾頓後無敵的大詩人」。湯麥司摩爾對於此劇，作書於拜倫道：「該隱真可驚恐，令人不能忘情。倘我所見爲無誤者，這劇一方雖以不敬神而被排斥，但卻能永久存於世界人的心底，使人俱感佩其雄偉而拜到於該隱之前。」德國大詩人歌德稱此爲空前的大作，在英文學殊無可與比並者；甚至勸其友人愛克曼去讀英文，因爲該隱這部大作的原本是用英文寫的。劇中主人公名該隱，爲亞當與夏娃的兒子，亞當和夏娃因竊食了伊甸園中的禁果，致觸怒了上帝，因而被逐出了伊甸園。二人墮世後，生了

兩個兒子，一名該隱，一名亞伯（Abel）。該隱從事耕種，亞伯牧畜羣羊。有一天，奉祭耶和華，該隱以果物爲供，亞伯則特殺一初生之羊，鮮血淋漓，以爲犧牲。耶和華覺得該隱這樣是很失禮的，因而大怒，不肯接納他的祭品；然於亞伯的供物，則竟安然承受。因此，該隱不勝憤慨，遂舉火加以燒卻。又因爲人生無異受罪，遂併殺其弟亞伯使一切罪惡、苦痛，都得一身負之。神爲了懲罰其罪過，烙印於該隱之額，放逐於曠野，不許其再入樂園，永久受人的咒詛。該隱看見他自己的幼兒，正天真爛漫地酣睡着，心裏想他也是和自己一樣爲受苦痛而生的麼？要是這樣，把這種小兒養育起來，這實是一種罪過。他於是把幼子擊殺，這實是爲其幸福而殺的。因爲生而受罪固不如此。且養育應死之兒至於成人，這也是一種罪過，然歸根結底，這罪係來自種智慧果樹於樂園的神明。所以在這劇開始時，家人們正對那永恆的全智的神舉行禱告，獨該隱則目視他處，不作禱告也不感謝。其父亞當因問他道：你難道不讚美神明麼？該隱默然。他對於不祈禱不感謝等事只報之以 No。因爲這樣無理的神明，有什麼可以感謝可以讚美呢？拜倫藉着該隱，以這樣剛毅不屈的精神，反抗到底的態度，懷疑一切咒詛神明，無怪英國的頑固社會要目爲惡魔了。其結果，甚至出版的書肆亦大受人攻擊。

唐·璜是拜倫最後而尚未完成的作品，計共十六篇。這本是一篇諷刺的詩篇，係取材於西班牙，而攻擊英人的偽善的。其主人公唐·璜，本爲古時有名淫逸的男子。唐·璜丰姿優美，在十六歲時，忽然愛上了年已五十的亞爾豐瑣（Don Alphonso）之妻杜那·麥麗亞（Donna Julia），於是遂發生事變。他爲避免恥辱計，即整裝遊歷海外。中途，所乘的船遇難，他以能泅水，得至一小島。哈伊提者，美貌若天仙，爲海盜之女，常常濟助唐·璜。二人的感情很好。其後爲海盜所知，把唐·璜賣爲奴隸。他喬裝